

2026 年中欧工程技术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满足学生的发展需求，加强和规范学院本科生转专业管理，推进学院转专业工作，根据《上海大学学生手册本科生（2025 年）》有关“上海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中的转专业要求，结合学院各专业的办学条件，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第一条 转专业对象

（一）除下列情形之外的本科生，均可参加本学年的转专业申请：

1. 休学状态和应退学的；
2. 在高考招生时国家或学校有明确规定不得转专业的本科生，包括高水平运动员、保送生等；
3. 受到学校违纪等处分且仍未解除的；
4. 由其他高校转入的插班生；
5. 已有成功转专业经历者。

（二）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本科生，仅可申请转入中外合作办学的其他专业。

第二条 报考要求

2026 年转专业报考要求

年级	专业	报考要求	笔试科目	考核方式
大一	机械工程	按学生截至报名时系统显示的平均绩点排序（降序），当所转专业的报名人数大于招生计划名额时，必须进入专业招生计划人数的前 150%排名。	大学英语，考核范围为国家大学英语四级的水平	笔试
	信息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大二	机械工程	①必须满足“法语修读学时数大于等于 360 学时”（提交报名材料时需同时提供法语学习 360 学时的证明文件）； ②按学生截至报名时系统显示的平均绩点排序（降序），当所转专业的报名人数大于招生计划名额时，必须进入专业招生计划人数的前 150%排名。	法语，考核范围为整个大二阶段法语（中欧学院）的学习内容。	笔试
	信息工程			
	材料科学与工程			

第三条 录取原则

（一）秉持公平、公正的工作原则，规则、程序、过程全部公开，接受全校师生监督；

（二）转专业计划：为保障各学科、专业协调发展，转专业招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本年级本专业人数的 10%。

（三）学生转专业录取：将报考专业学生按平均绩点权重 50%、笔试成绩权重 50%的方法进行综合成绩计算，录取时按考生综合成绩（百分制，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排序（降序）在计划名额内录取。

第四条 学生管理

（一）学院为被录取的转入中欧学院的大一转专业学生在大一暑假内免费提供“法语零基础强化学习班”（约 80 学时），为后续录取转入中欧学院的学生提前打好法语语言能力的基礎。

（二）学院指导转入学生妥善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及时完成转入学生的学分认定工作，并通知学生及时补修所缺课程。学生转专业前已经修读的学分中，凡符合新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由学院认定和教务部审核后予以确认；学分认定只作为毕业资格审核的依据，成绩总表不做任何调整。

（三）学生必须修完新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学分，且符合毕业条件或学位授予条件，方可授予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

（四）学院须将转专业选拔过程中的相关材料（如笔试试卷等）作为教学档案妥善保存。保存期为学制规定的标准修业年限上再加一年。

（五）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退回原专业。

第五条 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为了保证学院 2026 年转专业工作的顺利实施，特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和程序规范执行等。

组 长：王 勇、刘建勇

副 组 长：王 灵、隋萍萍、何卓衡

成 员：孙霞萍、赵知为、孔卫平、刘婷、姜瑾

工作小组人员若职务变动，由继任者担任。

第六条 监督约束机制及申诉渠道

为了保证转专业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我院转专业工作同时接受上级纪检监察部门、校和院级纪检监察部门的全程监督、检查。学生如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在转专业录取名单公示期内提出书面申诉。

转专业工作纪检员：隋萍萍

联系邮箱：adasui@shu.edu.cn

转专业咨询联系人：姜 瑾

联系邮箱：utseus@oa.shu.edu.cn

以上工作人员若职务变动，由继任者担任。

上海大学中欧工程技术学院

2025 年 12 月 31 日